

##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本公司 2010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0 年 11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0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9:30 - 11:30，下午 13:00 - 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 年 11 月 15 日 15:00 至 2010 年 11 月 16 日 15:00 期间的

任意时间。

公司将于 2010 年 11 月 12 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4、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截至 2010 年 11 月 12 日（周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名都路 468 号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如下：

-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方式；
  - 2.02 股票种类和面值；
  - 2.03 发行数量；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限；
  - 2.11 董事会按照本方案制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作为董事会决议的附件。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的议案；
- 5、关于公司与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 6、关于公司与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盈利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 7、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8、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中第 2 项、4~7 项议案表决时，控股股东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将回避表决。

### （三）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已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0 年 9 月 29 日公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0—057)、2010 年 10 月 13 日公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0—058)、2010 年 10 月 20 日公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0—061)、以及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持法人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2、登记时间：

2010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00-17:00

2010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9:30-12:00

3、登记地点（信函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名都路 468 号公司战略投资及证券事务部

邮编：610042

传真：028 - 85913967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598；投票简称：兴蓉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01	发行方式	2.01
2.02	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2.03	发行数量	2.03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2.06	限售期	2.06
2.07	上市地点	2.07
2.0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08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2.10	决议有效期限	2.10

2.11	董事会按照本方案制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作为董事会决议的附件	2.11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与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与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盈利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6.00
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7.00
8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00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 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兴蓉投资”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上述所有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598	兴蓉投票	买入	100	1股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圳交易所服务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mailto: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922/83990728/83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15 日 15:00 至 2010 年 11 月 1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名都路 468 号

邮政编码：610042

电 话：028 - 85913967

传 真：028 - 85913967

联系人：张颖、康荔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八日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个人股东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议案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方式			
2.02	股票种类和面值			
2.03	发行数量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6	限售期			
2.07	上市地点			
2.0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决议有效期限			
2.11	董事会按照本方案制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并作为董事会决议的附件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 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的议案			
5	关于公司与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 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盈利补偿协 议书的议案			
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 议案			
8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注：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请直接填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填入“√”。

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请在相应□内填入“√”）。

是 否